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S PUBLIC TRANSPORT HOLDINGS LIMITED

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於新小巴租賃協議及新年度限額的普通決議案已經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批准新小巴租賃協議項下之交易及新年度限額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一日刊發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批准新小巴租賃協議及新年度限額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經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有 227,500,000 股股份（「**股份**」）。持有 146,070,000 股股份（佔股份持有人總投票權約 64.2%）及由信托人（作為 The JetSun Trust 之受托人）持有其多於 30% 權益之 Skyblue、黃氏家族成員、黃文超先生（黃先生之胞弟）及黃碧君女士（黃先生之胞姊）（「**有關人士**」），合共持有 155,896,000 股股份（即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68.5%），已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放棄投票。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 71,604,000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31.5%。股東特別大會上並沒有股東被賦予權利出席但被要求只可投票反對決議案。

董事會確認有關人士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獲委任為投票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投票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i) 萬誠運輸有限公司、捷滙運輸有限公司及中港運輸顧問有限公司作為擁有人與 Gurnard Holdings Limited 作為承租人，就（其中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年期間租賃公共小巴而有條件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二月十八日之小巴租賃協議；及(ii)新年度限額及據此擬進行所有交易之普通決議案	20,622,000 (100%)	無 (0%)

由於多於50%票數乃贊成決議案，此等決議案已經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進智公共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文傑

香港，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黃文傑先生、伍瑞珍女士、陳文俊先生及黃靈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志強博士、李鵬飛博士及林偉強先生